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安政字〔2012〕18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2011年度安全生产先进单位的通报

2011年，全市各级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大局，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方针，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，以强基础、降事故、保稳定、促发展为目标，强化安全宣传教育，加强隐患排查整治，深入推进企业安全标准化建设，狠抓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，加大安全监管力度，严厉打击各类违法非法生产经营行为，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，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，确保了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平稳，较好地完成了安全生产年度目标任务。为表彰先进，树立典型，推进工作，市政府决定对2011年度完成安全生产目标任务成绩突出的汉阴县人民政府等8个县区人民政府、市安监局等9个市直部门、安康市世纪汽车客运有限公司等12个企业予以通报表彰，并给予受表彰的县区各奖励2万元，

给予受表彰的部门各奖励1万元。

希望受表彰的先进单位珍惜荣誉，再接再厉，在今后的安全生产工作中取得新的更大成绩。全市各级各部门要以先进为榜样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责任，强化监管，狠抓落实，推动安全生产工作取得新成效，为全面建设美好安康作出积极贡献。

附件：2011年度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名单

二〇一二年三月四日

主题词：安全生产 表彰 通报

主送：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2年3月4日印发

共印50份

附：

2011年度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名单

一、县区政府（8个）

汉阴县人民政府、旬阳县人民政府、宁陕县人民政府、紫阳县人民政府、石泉县人民政府、白河县人民政府、岚皋县人民政府、汉滨区人民政府

二、市直部门（9个）

市安监局、市交通局、市质监局、市教育局、市公安局、市交警支队、市消防支队、市旅游局、地电安康分公司

三、企业（12个）

安康市世纪汽车客运有限公司、中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安康石油分公司、安康市兴安地产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、陕西宏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、汉阴县鹿鸣金矿、汉阴县土产公司、紫阳县洞河镇民心客运有限公司、紫阳县双利煤矿、陕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旬阳卷烟厂、安康市尧柏水泥有限公司青山寨石灰石矿、陕西旬阳鑫源矿业有限公司、宁陕县潼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